

嘉峪关“一馆两中心”PPP项目资格预审

项目编号：JYGZCDL2020002G

中核华纬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0日

中核华纬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意见说明：

现将资格预审文件提交给采购人与公管办，请采购人对项目内容的完整性、准确性进行核实，公管办对合规性进行审核。有意见或建议请提出，加盖单位公章。

采购人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公管办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第一章 资格预审公告.....	3
一、项目概况.....	3
二、申请人资格条件.....	5
三、资格预审文件发布媒介.....	7
四、资格预审文件获取.....	7
五、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接受.....	7
六、资格审查及确定潜在投标人方法.....	8
七、预审文件制作份数要求.....	8
八、其他.....	8
九、本次资格预审联系事项.....	8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9
第一节 资格预审申请条件.....	9
第二节 资格预审文件.....	9
1. 资格预审文件的组成.....	9
2. 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9
第三节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	10
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	10
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要求.....	11
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装订、签字.....	11
第四节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12
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密封、标识.....	12
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12
第五节 资格预审办法.....	12
1. 评审小组.....	12
2. 资格预审办法和程序.....	13
3. 资格预审报告.....	14
4. 通知.....	14
第三章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15

一、资格预审申请函.....	17
二、联合体协议书.....	19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1
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2
五、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23
六、申请人审计报告.....	24
七、申请人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相关证明.....	25
八、申请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书.....	26
九、申请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7
十、申请人无严重失信行为记录的证明资料.....	28
十一、申请人金融机构授信证明.....	29
十二、申请人资质证书.....	30
十三、申请人项目业绩情况表.....	31
十四、申请人其他声明.....	32
十五、申请人其他资料.....	33
附表：资格条件符合性评审响应对照表.....	34

第一章 资格预审公告

项目编号：JYGZCDL2020002G

本项目嘉峪关市“一馆两中心”PPP项目社会资本方采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已经嘉峪关市人民政府批准实施，嘉峪关市人民政府授权嘉峪关市档案馆为实施机构具体负责本项目的采购工作。本项目的物有所值评价报告和财政承受能力论证报告已由嘉峪关市财政局批准通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为中核华纬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现邀请有意向的、且符合资格条件的社会资本方（以下简称“申请人”）参与本项目资格预审申请。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嘉峪关市“一馆两中心”PPP项目社会资本方采购项目。
- 2、项目编号：JYGZCDL2020002G
- 3、项目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项目建设内容和规模

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档案馆、全民健身中心（酒钢三中体育中心）（以下简称“全民健身中心”）、丝绸之路嘉峪关会展中心（以下简称“会展中心”），建设内容和规模如下：

（1）档案馆

档案馆主要由档案库房、对外服务用房、档案业务和技术用房、办公室用房等主要功能用房和附属用房及建筑设备组成。规划用地面积 10001.3m²（合约 15 亩），总建筑面积为 7000 m²，全部为地上建筑。

（2）全民健身中心

全民健身中心包括乒乓球馆、体操馆、健身房、篮球馆、羽毛球馆、网球馆、标准室内攀岩墙、多功能教室、医疗救护室、接待室、多功能体育研讨教室、体质测试室、观众厅入口、座椅储藏间、器材室、更衣室、淋浴间、设备间及配套用房等。规划用地面积 12104m²（合约 18.16 亩），总建筑面积为 12000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1000m²，地下建筑面积 1000m²。

（3）会展中心

会展中心包括门厅及公共空间、展览陈列大厅、商务中心、会议厅、会议室、会展用房、餐饮、商务中心、休闲空间、接待住宿用房、地下车库等。规划用地面积 49716.7m²（含室外展地 22219.80 m²），总建筑面积为 30000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4855m²，地下建筑面积 5145m²。

5、项目位置

本项目位于嘉峪关市南市区，酒嘉快速通道以南，讨赖河以北，紧邻明珠文化生态园。其中档案馆、丝绸之路嘉峪关会展中心地块北至方特大道，南至花雨路，东至石关路，西至雄关路。全民健身中心位于酒钢三中地块内，酒钢三中北临北横一路，南临北横三路（观礼北路），西临北纵二路，东临北纵三路。

6、项目投资规模

项目总投资额为 57078.95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48705.25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734.85 万元（不包括征地拆迁费），预备费 1816.30 万元，建设期利息 2322.56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500 万元。

本项目各子项投资分别为：档案馆投资额 4898.62 万元，全民健身中心投资额 9877.26 万元，会展中心投资额 42303.62 万元。

7、项目运作方式

本项目运作方式为 BOT（建设—运营—移交）模式。

8、项目合作期限

本项目合作期限设置为 20 年，其中建设期 2 年，运营期 18 年。

9、项目回报机制

本项目回报机制为“可行性缺口补助”。

10、项目投融资结构

（1）项目资本金（30%）：本项目设定资本金为 17123.68 万元，项目公司注册资本设置与项目资本金一致，其中政府方出资代表出资 5137.11 万元，占股 30%；社会资本方出资 11986.58 万元，占股 70%。

（2）项目债务融资（70%）：债务资金部分约占总投资的 70%，由项目公司通过银行贷款、基金等方式予以筹措。

11、项目采购需求：采购人拟采购一名社会资本组建项目公司，获得本项目特许经营权，负责项目投融资、建设，运营管理和移交。

二、申请人资格条件

（一）基本条件

申请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基本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提供下列资料：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的，仅需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2、提供 2018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提供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公章，如为 2019 年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本公告发布之日前 3 个月的财务报表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相关资料（本公告发布之日前 6 个月内（2019 年 6 月-2019 年 11 月）任意一个月依法纳税和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提供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公章，如为 2019 年 11 月及之后新成立的公司，则无需提供）；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二）特定条件

1、信誉要求

（1）申请人近三年内没有发生过重大生产安全和质量事故；无因自身违约或不恰当履约引起的特许经营权被提前终止或收回的记录。

（2）申请人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3) 申请人须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search/cr/)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4) 申请人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 (www.gscredit.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省外企业无法查询“信用甘肃”网站的, 提供企业所在省份的查询结果。)

2、财务要求

申请人近三年无财产被接管、冻结等不良记录状态, 无重大不良资产或不良投资项目(以经第三方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 (若申请人为联合体, 联合体牵头方满足并提供。)

3、融资能力

申请人具有相应的投融资能力, 能够提供合法有效的金融机构授信证明, 且额度不得低于人民币 5 亿元; (若申请人为联合体, 联合体中有一方满足并提供即可。)

4、资质要求

申请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含)以上资质, 以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若申请人为联合体, 承担施工责任的联合体成员满足并提供。)

6、业绩要求

申请人自 2015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少有 1 个合同额在 5 亿元(含)以上或两个单项合同额在 3 亿元(含)以上的 PPP 项目业绩。(若申请人为联合体, 联合体牵头方满足并提供。)

7、本项目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资格预审的, 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以联合体方式参与, 应提供联合体协议书, 明确联合体牵头单位及其他成员单位各自的权利和义务以及应当承担的责任。

(2) 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 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或者以其他联合体成员的名义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 申请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企业, 不得同时参与投标。

注：以上内容如无特殊说明，视为联合体全体成员均需满足并提供。

三、资格预审文件发布媒介

资格预审公告在“甘肃政府采购网”和“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有关本次资格预审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主动关注“甘肃政府采购网”和“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的信息更正公告，如因未主动登陆网站而未获取相关信息，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申请人自行承担。

四、资格预审文件获取

1、获取时间：2019年12月25日-2019年12月31日

2、获取方式

流程：

(1) 未注册：在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进行注册。

(2) 注册成功：注册成功后登录主体共享平台，填写企业信息，按要求上传所需资料，并提交认证。

(3) 登陆方式：①用户登陆：注册手机号+密码+验证码。

②证书登陆：CA证书+密码+口令。

(4) 投标：系统登陆后，在首页左下方的招标公告栏中，选择要投标的项目，点击投标。

技术客服：17797661556；6213009

QQ群：570949385；564860296

网站保留数字证书登录方式，已有数字证书（UK锁）的用户，需联系甘肃省公共资源主体共享平台工作人员（联系电话17797661556）对现有数字证书进行绑定操作，绑定成功后方可登陆新版服务系统进行投标登记。（资格预审文件登录 www.jygzyjy.gov.cn，打开公告即可下载）

五、提交资格预审文件时间及地点

提交资格预审文件截止时间：2020年01月16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第一开标室

逾期送达、未送达指定地点或密封不合格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六、资格审查及确定潜在投标人方法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合格制，所有资格预审合格的社会资本均作为合格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未参加本次资格预审或未通过资格预审的社会资本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七、预审文件制作份数要求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纸质版：正本壹份，副本肆份。另须提供存储与纸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正本完全一致的电子文件 PDF 版的 U 盘 1 只。

八、其他

- 1、本项目不限定参与资格预审的合格社会资本的数量。
- 2、其他有关内容详见资格预审文件。

九、本次资格预审联系事项

采购人：嘉峪关市档案馆

地址：嘉峪关市政府综合办公大楼

联系人：张兴

联系电话：13993788639

电子邮件：823100254@163.com

采购代理机构：中核华纬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云龙山路 79 号

联系人：吴婧 联系电话：13813819721

电子邮件：427725264@qq.com

2019 年 12 月 20 日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第一节 资格预审申请条件

1. 投标申请人资格要求详见资格预审公告。
2. 投标申请人必须回答资格预审申请书及附件中提出的全部问题，任何缺项将可能导致其申请被拒绝。
3. 投标申请人须递交与其资格审查有关的资料，担保所提交的资格预审申请书及有关资料在各方面都是完整、真实和准确的，如投标申请人弄虚作假，骗取投标资格的，一经查实，立即取消投标资格，已中标的中标结果无效。
4. 投标申请人必须提交与资格预审有关的资料，并及时提供对所递交资料的澄清或补充材料，否则，将可能导致其资格预审不合格。
5. 投标申请人应按照本项目资格预审文件要求盖章（单位公章）签名（印鉴或签字），否则其资格预审不合格。

第二节 资格预审文件

1. 资格预审文件的组成

1.1 本次资格预审文件包括资格预审公告、申请人须知、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以及本节对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2 当资格预审文件、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 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2.1 申请人应认真阅读资格预审文件中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日 6 日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资格预审文件进行澄清。

2.2 采购人应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日 5 天前，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修改内容以“资格预审补充文件”的形式发给所有获取资格预审文件的申请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同时在“甘肃政府采购网”、“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更正公告。采购人有权根据修改内容的实际情况相应顺延递交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公告网站予以明确。

2.3 申请人收到“资格预审修改、补充文件”的确认

不需要确认。修改、补充信息在“甘肃政府采购网”和“嘉峪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站发布,所有已报名的申请人应注意浏览网页或系统后台及时下载。采购人不再电话等方式另行通知,因未下载到答疑文件(或补遗书)而引起所有不良后果均由申请人承担,采购人概不负责。

第三节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

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

1.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资格预审申请函;
- (2)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5) 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 (6) 申请人审计报告;
- (7) 申请人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相关证明;
- (8) 申请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书面声明书;
- (9) 申请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10) 申请人无严重失信行为记录的证明材料;
- (11) 申请人金融机构授信证明;
- (12) 申请人资质证书;
- (13) 申请人项目业绩情况表;
- (14) 申请人其他声明;
- (15) 申请人其他材料;
- (16) 附表:资格条件符合性评审响应对照表。

注:以上材料如为复印件须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

1.2 如申请文件及相关资料未按本资格预审文件要求提供的,采购人有权拒绝其资格申请。

1.3 以上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应按顺序排列装订成册并密封，按资格预审文件要求带原件的应将原件带至资格预审现场备查。

1.4 对申请人的资格预审将根据（但不限于）申请人申请文件中提供的材料及其澄清进行。该文件及澄清应能证明投标申请人满足该资格预审文件及附表中所列标准即为资格预审合格。

1.5 采购人有权对要求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提交上述材料的原件，以便核验。

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要求

2.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按第三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除专用术语外，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2.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用纸外形尺寸应统一为 A4 纸规格。

2.4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要求的内容不能缺项，有一项没有或不符合要求，将导致资格预审不合格。

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装订、签字

3.1 申请人应按本节第 1 条和第 2 条的顺序和要求，编制完整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并按要求由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并同时加盖单位公章。

3.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的任何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和由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确认。

3.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PDF 版电子文件 U 盘一份。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当正本和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4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正本与副本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

3.5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采用胶装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夹装订。否则，采购人对由于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装订松散而造成的丢失或其他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

3.6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正本与副本均需加盖侧面骑缝章，未加盖侧面骑缝章视为不响应。

第四节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密封、标识

1.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正副本，电子U盘共2份材料分开密封包装，加贴封条，注明“于2020年01月16日9点00分之前不准启封”字样，在封口处加盖申请人公章。

1.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封套上应标明正本或副本、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申请人名称（加盖申请人公章）、申请人地址、联系方式等标识字样。

电子U盘单独密封在一个信封内，并在封套上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申请人名称（加盖申请人公章）。

1.3 资格预审文件要求应带原件的资料单独提供，无需密封。

1.4 未按上述要求进行密封和标识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2.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必须按资格预审公告中列明的时间、地点送至开标地点。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2.2 申请人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按保密文件处理，不予退还。

2.3 申请人应按资格预审文件要求，对要求携带原件的资料应携带原件备查。需提供原件的如不能提供原件，则视为无此项内容，将导致资格预审不合格。

2.4 若为委托代理人递交资格预审文件，申请人应另行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若为法定代表人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则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

2.5 申请人提供的全部资料必须真实、准确、详细，并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核实的要求。

第五节 资格预审办法

1. 评审小组

本项目资格预审的评审，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并成立评审小组，评审小组负责本项目资格预审的评审工作。评审小组由项目实施机构代表和评审专家共7

人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从专家库中抽取，但评审小组中至少应当包含 1 名财务专家和 1 名法律专家。

评审小组成员名单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开启前确定，并在资格预审结果确定前保密。全体评审小组成员推举产生组长 1 名，主持本项目资格预审工作。采购人将设立资格预审技术服务工作组，负责资格预审过程中的统计和资格预审资料整理等技术服务工作。

2. 资格预审办法和程序

2.1 申请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预审不予通过：

- (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未按要求密封、盖章、签署（印鉴或签字）的；
- (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不符合资格预审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 (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的，或者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难以辨认或者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字盖章的；
- (4) 申请人提供虚假材料的或虚报、瞒报有关材料的；
- (5) 未如实提供申请人违法记录信息，被限制投标情况的；
- (6) 申请人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等资料中有一项或多项为无效的；
- (7) 申请人采用多种形式提交了两份或多份申请文件，其中内容不一致的；
- (8)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未到场或未提供有效身份证明的；
- (9) 不满足资格预审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要求。

2.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澄清

在审查过程中，评审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申请人对所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说明。申请人的澄清或说明应采用书面形式，并不得改变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申请人的澄清和说明内容属于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和评审小组不接受申请人主动提出的澄清或说明。

2.3 资格预审标准

评审小组对申请人的资格预审根据（但不限于）申请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提供的材料及其澄清进行。该文件及澄清应能证明申请人满足该资格预审文件及资格

条件符合性评审表中所列标准的即为资格预审合格。资格条件符合性评审响应对照表，见附表。

2.4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申请人将可以进入本次采购活动的下一环节。

2.5 本项目通过资格预审的社会资本不足 3 家的，项目实施机构应当在调整资格预审公告内容后重新组织资格预审；项目经重新资格预审后合格社会资本仍不够 3 家的，可以依法变更采购方式。

2.6 采购人有权要求通过符合性审查的申请人提交“资格预审文件申请文件”中规定的相关资料原件，以便核验。

3. 资格预审报告

评审小组在资格预审程序结束后应就申请人的资格预审情况出具资格预审报告，资格预审报告应列明通过资格预审的名单以及不合格名单，对不合格的申请人应说明理由。评审小组成员应当在资格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资格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资格预审报告。资格预审报告提交财政部门备案。

4. 通知

4.1 资格预审结果由采购人在发布资格预审公告的媒体上进行公示，公示期为 1 个工作日，申请人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可提出书面质疑。

4.2 公示期满无质疑、投诉的，采购代理公司将以书面形式向资格预审合格申请人发出“资格预审合格通知书”。

第三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申请人必须按如下格式填写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不够时可按相同格式扩展。
可直接在本表中填写，亦可重新打印。）

嘉峪关市“一馆两中心”PPP项目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正 / 副本）

项目编号：

申请人名称（盖单位公章）（如为联合体的，请填写各方全称并注明牵头方，加盖牵

头方单位公章）：

日期：

目 录

(格式自拟，必须注明标题和对应页码)

一、 资格预审申请函

致：嘉峪关市档案馆

1、根据贵方的嘉峪关市“一馆两中心 PPP 项目（项目编号：_____）资格预审文件，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申请人名称）全权处理本次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基于对资格预审文件做了检查和充分的理解，本申请书签字人在此以嘉峪关市“一馆两中心 PPP 项目的申请人身份向贵方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我方已详细了解全部资格预审文件，并接受资格预审文件对此次申请的全部要求和规定。

3、我方在此承诺，在本次资格预审过程中所提供、披露的全部资料和信息均为真实的、准确的。如因提供的资料和信息不真实、不准确、与原件不符，我方将对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害、损失承担全部责任。若有违背本申请书中任一条款，则贵方有权取消我方的资格预审资格。

贵方及贵方授权代表可对我方提交的有关证明、文件和资料进行查询或调查，以证实其真实性和准确性。为此我方已经做出必要的安排，确保向贵方及时提供所需信息。

贵方及贵方授权代表可与我方下列人员联系以进一步了解情况：

姓名	职务	联系方式

4、本申请充分理解下列情况：

（1）资格预审合格的投标申请人才可参加投标；同时，投标书只能对本申请文件中的某些相关方面进行必要的更新和深化、细化，而不能有实质性的改变，从而降低投标人的标准，除非这些改变是经过采购人同意的。

（2）贵方保留如下的权利，且无须对下述行为负任何责任，且没有向我方解释原因的义务：

①更改本项目范围、规模和投资额的权利；

②因适用法律或政策文件的原因导致我方不符合继续参与本项目的资格条件或要求时，取消我方进一步参与本项目的资格的权利；

③取消本项目资格预审和废除全部申请。

申请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注：如申请人为联合体，则由联合体各方均须加盖单位公章。

二、 联合体协议书

(如申请人为联合体, 必须提供, 否则不予通过资格审查)

致: 嘉峪关市档案馆

_____ (申请人名称) 自愿组成联合体,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 嘉峪关市“一馆两中心” PPP 项目 资格预审和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 (牵头方名称) 为联合体申请人的牵头方。

2、联合体牵头方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资格预审文件、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 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资料、信息及指示, 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同时代表联合体各成员接受、承担采购人相关指令后, 各联合体成员均应无条件予以执行。

3、联合体各方承诺将严格按照资格预审及其附件、招标文件、PPP 项目合同(含各类附件)等的约定承担相应的责任及义务, 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方在联合体内部的职责分工(包括各自的主要工作内容、期限和方式):

联合体牵头方(_____)总体负责(如投融资、施工、运营)义务;

联合体成员一(_____)负责_____义务。

联合体成员二(如有)(_____)负责_____义务。

.....

5、联合体各成员承诺均向未来组建的 PPP 项目公司实际出资; 注册资本中除政府方出资代表出资的 30%外, 联合体各成员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名称	出资比例
1		
2		
3		
合计		70%

(注: 各成员出资比例不得为 0)

6、若联合体各方因自身原因在项目进行过程中产生的纠纷，由联合体各方协商解决，采购人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由此造成采购人损失的，联合体各方应承担相应的连带责任。

7、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8、本协议书联合体各方和采购人各执壹份。

联合体牵头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联合体牵头方（盖单位公章）：

日 期：

联合体成员一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联合体成员一（盖单位公章）：

日 期：

联合体成员二（如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联合体成员二（盖单位公章）：

日 期：

.....

注：此处协议书应附原件，如本协议书由各联合体成员方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签章的，则同时应附上各联合体成员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的授权委托书，另带一份原件带至资格预审现场备查。）

三、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双面）**或**直接扫描到此张纸上，并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仅在法定代表人参加时需原件带至开标现场备查。

注：如申请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牵头方提供并加盖单位公章。

四、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本人 (姓名) (身份证号码)系 (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 (身份证号码)代表我方签署、澄清、递交、撤回、修改嘉峪关市“一馆两中心”PPP项目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接受指示和代表公司完成与项目有关的所有其他必要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月___日起生效，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声明。

申请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

粘贴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双面）或直接扫描到此张纸上，并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

注：若页面不够位置的，可另行附页，但须紧接此页

注：1. 资格预审文件如由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的必须提供本授权委托书原件，另带一份原件至资格预审现场备查；

2. 如申请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牵头方及其成员方均需提供授权委托书，联合体牵头方及其成员方可授权于同一人。

五、 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申请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职务		电话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务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其中	技术人员数		
注册资金				行政人员数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注：1. 本表需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如申请人为联合体，联合体牵头方及其成员方均需填写本表，并分别加盖各自单位公章。

2. 本表后应附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实行三证合一的只需要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如申请人为联合体，联合体牵头方及其成员方均需提供。

六、 申请人审计报告

申请人提供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度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

如申请人为联合体，联合体牵头方及其各成员方需提供 2018 年度审计报告，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联合体牵头方需提供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度审计报告，并加盖单位公章。

注：1. 如为 2019 年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本公告发布之日前 3 个月的财务报表并加盖单位公章。

七、 申请人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相关证明

提供本公告发布之日前 6 个月内（2019 年 6 月至 2019 年 11 月）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注：1. 2019 年 11 月及之后新成立的公司无需提供。

2. 如申请人为联合体，联合体牵头方及其各成员方均需提供，并分别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八、 申请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书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具备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说明！

申请人（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如申请人为联合体，联合体牵头方及其各成员方均需提供，并分别加盖各自单位公章。

九、 申请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申请人名称)_____在_____嘉峪关市“一馆两中心”PPP项目(项目编号:_____)资格预审公告发布之日起前三(3)年内, (有)或(无)任何由于申请人的过失或疏忽,而在任何大型合同中严重违约、被逐出现场或被解除协议。在近三年中, (有)或(无)重大违法违约行为。

特此说明!

申请人(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如有发生应说明相关情况, 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

2. 如申请人为联合体, 联合体牵头方及其各成员方均需提供。

十、申请人无严重失信行为记录的证明资料

提供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附开标截止日前5个工作日内查询信息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提供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search/cr/）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证明。（附开标截止日前5个工作日内查询信息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提供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省外企业无法查询“信用甘肃”网站的，提供企业所在省份的查询结果。（附开标截止日前5个工作日内查询信息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注：如申请人为联合体，联合体牵头方及其各成员方均需提供，并加盖单位公章。

十一、申请人金融机构授信证明

提供银行出具的截止到资格预审文件发布日后仍然合法有效的授信额度不低于人民币 5 亿元的授信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 注：1. 授信额度必须有证明材料能够证明该额度到资格预审文件发布日后仍然可用。
2. 如申请人为联合体，联合体成员中有一方满足并提供即可，加盖单位公章。

十二、申请人资质证书

1、提供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含）以上资质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2、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注：1. 如申请人为联合体，承担施工责任的联合体成员提供企业施工资质证书与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十三、申请人项目业绩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业主	合同签订时间	规模 (万元)	项目类型 (PPP 项目)

注：1. 应填报 2015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少 1 个合同额在 5 亿元（含）以上，或至少两个单项合同额在 3 亿元（含）以上的 PPP 项目。

2. 本表后附项目业绩证明文件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证明文件包括：

（1）中标通知书；

（2）项目业绩合同，必须提供能够明示项目名称、投资规模、承包商名称、合作范围、签约方等信息的页面；

3. 如近年来申请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证明文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4. 合同签订时间以业绩合同所载信息为准。

5. 如申请人为联合体，则由联合体牵头方提供并加盖单位公章。

十四、申请人其他声明

格式自拟

- 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所有项目均未发生过重大安全和质量事故的书面声明;
- 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因自身违约或不恰当履约引起的特许经营权被提前终止或收回的记录书面声明。

注：如申请人为联合体，联合体牵头方及其各成员方均需提供，并加盖单位公章。

十五、申请人其他资料

申请人认为需要提供的与其通过资格预审有关的资料，提供相关材料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

附表：资格条件符合性评审响应对照表

申请人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如申请人为联合体，填联合体牵头方的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序号	资格预审事项	资格预审标准	是否响应 (是或否)	备注
1	申请人名称	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一致。		
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在有效期内，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如申请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牵头方及其成员方均要提供并满足）。		
3	联合体协议	如申请人为联合体，联合体协议必须提供，并在资格预审文件中提交，否则不予通过资格预审。 联合体协议书原件需带至资格预审现场备查。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仅在法定代表人参加时需原件带至资格预审现场备查）。（如申请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牵头方及其成员方均须提供并加盖单位公章。）		
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和授权委托书原件需带至资格预审现场备查。 （如申请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牵头方及其成员方均需提供授权委托书，联合体牵头方及其成员方可授权于同一人。）		
6	财务状况	提供 2016、2017、2018 年度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申请人近 3 年均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或其他不良状态，无重大不良资产或不良投资项目。 （如申请人为联合体，联合体各成员方均需提供 2018 年度审计报告，并分别加盖各自单位公章。联合体牵头方需提供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度审计报告，并加盖单位公章。如为 2019 年新成立的公司，提供本公告发布之日前 3 个月的财务报表并加盖单位公章。）		
7	税收和社保缴纳证明	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如申请人为联合体，联合体牵头方及其各成员方均需提供，并分别加盖各自单位公章）		
8	信誉要求	1、提供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附开标截止日前 5 个工作日内查询信息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序号	资格预审事项	资格预审标准	是否响应 (是或否)	备注
		<p>2、提供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search/cr/)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证明。(附开标截止日前5个工作日内查询信息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p> <p>3、提供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省外企业无法查询“信用甘肃”网站的,提供企业所在省份的查询结果。(附开标截止日前5个工作日内查询信息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p> <p>(如申请人为联合体,联合体牵头方及其成员方均需提供。)</p>		
9	融资能力	<p>提供银行出具的截止到资格预审文件发布日后仍然合法有效的可用授信额度不低于人民币5亿元的授信证明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p> <p>(如申请人为联合体,联合体中有一方满足并提供即可。)</p>		
10	资质要求	<p>1、提供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含)以上资质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p> <p>2、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p> <p>(如申请人为联合体,由承担施工责任的联合体成员提供。)</p>		
11	业绩要求	<p>自2015年1月1日以来至少有1个合同额在5亿元(含)以上或两个单项合同额在3亿元(含)以上的投融资项目业绩或PPP项目业绩。</p> <p>符合上述条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p> <p>(如申请人为联合体,联合体牵头方满足并提供。)</p>		
12	书面声明	<p>1、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等书面声明;</p> <p>2、申请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3、申请人近三年内没有发生过重大生产安全和质量事故的书面声明;</p> <p>4、申请人近三年无因自身违约或不恰当履约引起的特许经营权被提前终止或收回的记录的书面声明。</p> <p>(如申请人为联合体,联合体牵头方及其成员方均需提供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p>		